

证券代码：600057      证券简称：厦门象屿      公告编号：临 2019-024 号  
债券代码：143295      债券简称：17 象屿 01

##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现将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203号”文件核准，本公司向原股东配售292,694,85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配股价格每股人民币6.10元。截至2017年12月28日，本公司实际向原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股）286,959,844股，其中：向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配售283,596,616股，向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配售3,363,228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50,455,048.4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2,371,110.7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38,083,937.61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7）第350ZA0076号”《验资报告》验证。

#### （二）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补充本公司供应链管理与流通服务业务的营运资金465,089,982.72元。

#### （三）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8年，募集资金投入用于补充本公司供应链管理与流通服务业务的营运资金1,272,993,954.89元。

综上，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1,738,083,937.61元，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

##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自贸试验区分行（乙方1）、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自贸试验区象屿支行（乙方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自贸试验区分行（乙方3）、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自贸试验区分行（乙方4）、以及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丙方）签订了《公开发行配售股份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开发行配售股份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按照要求通知了保荐代表人。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供应链管理与流通服务业务所需的营运资金，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发行相关费用3,493,110.79元已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募集资金专户已办理注销。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8年度，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问题。

## 七、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19年4月24日，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报告认为，本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

## 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38,083,937.6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72,993,954.8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38,083,937.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738,083,937.61	1,738,083,937.61	不适用	1,272,993,954.89	1,738,083,937.6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合计</b>	<b>—</b>	<b>1,738,083,937.61</b>	<b>1,738,083,937.61</b>	<b>不适用</b>	<b>1,272,993,954.89</b>	<b>1,738,083,937.61</b>	<b>不适用</b>	<b>不适用</b>	<b>—</b>	<b>—</b>	<b>—</b>	<b>—</b>
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募投项目投资计划未明确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